

#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柞行审许发〔2023〕208号

##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县城（城区）排水防涝示范县 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县城管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实施柞水县县城（城区）排水防涝示范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报告》（柞城管发〔2023〕245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审核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柞水县县城（城区）排水防涝示范县建设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柞水县县城（城区）。

三、建设内容：新建排水管道 3064m，沉砂池 7 座，道路拆除 18201.4 m<sup>2</sup>，道路恢复 18201.4 m<sup>2</sup>，管线改迁 580m，雨水口 104 座，雨水排出口 9 座，排（截水）水渠 1847.5m，现状排水渠疏通 1177m，旧渠拆除 833.7m，挡墙拆除恢复 9 处，拦砂坝 6 座，边坡防护 3 处，砖围墙拆除恢复 6m 以及其他附属工程。

四、项目投资：项目概算总投资 3981.79 万元（具体投资以财政部门预算批复为准），详见附表。

五、项目代码：2303-611026-04-01-247932。

请项目单位据此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施工图，抓紧完善前期工作，尽快开工建设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投资，不得超范围、超投资建设。

附件：柞水县县城（城区）排水防涝示范县建设项目投资概算表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 年 9 月 25 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25 日印发

共印 9 份



# 柞水县县城（城区）排水防涝示范县建设项目

## 投资概算表



序号	工程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申报金额(万元)	核定金额(万元)	备注
一	建安工程费用	-	-	3379.53	3379.53	以财政审核为准
	直接工程费	-	-	3379.53	3379.53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-	-	307.31	307.31	在规定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-	1	57.45	57.45	
2	工程监理费	-	1	86.21	86.21	
3	前期工作费	-	1	4.00	4.00	
4	设计费	-	1	85.50	85.50	
5	勘察费	-	1	16.90	16.90	
6	竣工图编制费	-	1	6.84	6.84	
7	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	-	1	5.63	5.63	
8	招标代理服务费	-	1	15.04	15.04	
9	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费	-	1	8.45	8.45	
10	技术经济评估审查费	-	1	11.83	11.83	
11	工程保险费	-	1	9.46	9.46	
三	预备费	-	-	294.95	294.95	在规定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
	总计	-	-	3981.79	3981.79	